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21日在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5.5万吨精细化工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4年6月30日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将募投项目“13.3万吨精细化工新材料及配套产品建设项目（一期）之10.5万吨精细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的时间从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6 月 24 日